

纸中春秋写华章

——读《叹为观止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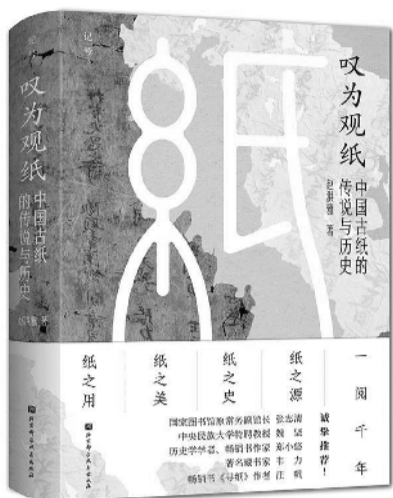
钟 芳

造纸术是中华民族对世界的伟大贡献。中国国家图书馆古籍保护研究所赵洪雅撰写的《叹为观止》，讲述了纸张这种在两千年前发明的简单之物，如何在历史中扮演重要角色，以及纸张从诞生到传播至全球的发展历程；并以考古为依托，辅以114幅精美图片，带领我们走进一个令人叹为观止的纸的世界。

当人们在博物馆隔着玻璃橱窗凝视那些泛黄的纸页时，很少会想到这些脆弱的纤维曾如何重塑了人类文明的轨迹。《叹为观止》像一把精巧的考古刷，轻轻拂去覆盖在纸张上的历史尘埃，让我们看见那些被简牍与帛书湮没的早期记忆。书中通过灋桥纸、金关纸等考古实物的蛛丝马迹，还原出西汉时期纸张作为包裹材料的原始形态——它们或许曾包裹过宫廷秘药，或记录过边关军情，这种朴素实用功能恰似文明最初的火种，在蔡伦改进工艺之前就已悄然闪烁。作者以考古学家的严谨，指出所谓蔡伦发明造纸术实为改良，而真正的突破在于将树皮纤维引入造纸工艺，这种看似简单的原料变革，实则是古人从自然材料中萃取文明养分的智慧结晶。当我们在敦煌藏经洞的经卷上触摸到唐代抄经生的笔迹时，或许能更深刻地理解：纸张的诞生从来不只是

技术事件，它承载着人类对知识永恒的渴望。

纸张的蜕变过程恰似一场静默的革命，其每一步演进都暗合着文明发展的内在逻辑。从西汉粗糙的麻纸到唐代细腻的藤纸，原料的更迭背后是古人持续千年的技术探索——当南方的构树皮取代北方麻料，不仅解决了原材料地域限制，更让纸张产量实现质的飞跃。这种看似自然的原料替代，实则是无数工匠在失败中积累的经验结晶，正如书中所言，造纸大厨们不断试验新的材料组合，终于找到经济实惠的配方。而宋代竹纸的普及则更具象征意义，它让知识载体彻底摆脱贵族垄断，成为普通文人案头的寻常之物，这种从奢侈品到日用品的身份转变，与活字印刷术共同构成了平民化知识传播的双翼。在敦煌出土的唐代纸甲和纸衣残片中，我们能看见纸张突破文化载体的边界，以意想不到的方式融入战争与生活，这种多功能性正是其文明渗透力的生动注脚。当阿拉伯商队将中国造纸术带回巴格达，当朝鲜匠人用楮皮制作出纤薄的高丽纸，纸张的传播轨迹早已超越技术输出本身，成为文明对话的柔软介质。从包裹军情的麻纸到承载佛经的澄心堂纸，每一次材质的蜕变都在重塑人类的文明历史。



纸张对中华文明的渗透如同细雨润物，在无声中重塑了文化的肌理。当唐代僧人在西域的油灯下用楮纸抄写佛经，当宋代学子以竹纸承载孔孟之道，这种轻薄的载体悄然完成了知识从庙堂到民间的下沉。在《清明上河图》的市井场景里，持扇遮面的文人雅士与账房先生手中的纸页相互映照，揭示出纸张如何同时服务于精神追求与世俗生活。更深刻的影响在于，当纸张取代简牍成为主流书写材料，它彻底改变了知识的存储与传播方式——轻便的卷轴让典籍得以远行，

密集的抄写加速了思想碰撞，最终促成唐宋文化的空前繁荣。从纸张的千年演进与流变中，我们也清晰地看到，纸张在记录文明的同时，也始终参与塑造着文明的气质。

在纸张的漫长旅程中，我们还能发现许多令人惊叹的细节。比如唐代的“薛涛笺”，这种以女诗人薛涛命名的彩笺，不仅因其精致的制作工艺闻名，更因其承载的文人雅集文化而成为艺术珍品。宋代的“金粟山藏经纸”则以其独特的防蛀工艺和金色斑点，展现了纸张制作技术的高超水平。这些特殊用纸的出现，反映了纸张从实用品向艺术品的升华过程。同时，纸张的传播也深刻影响了世界文明。造纸术经阿拉伯传入欧洲后，它直接推动了文艺复兴时期的知识传播，为现代科学文化的兴起奠定了基础。在东亚，日本和纸、韩国的韩纸都发展出独特的工艺传统，成为各自文化的重要象征。这些跨文化的交流与融合，进一步证明了纸张作为文明载体的普世价值。

《叹为观止》从考古实证与文明视角，揭示了纸张从实用载体到文明媒介的千年蜕变。这轻薄纤维承载的，不仅是文字，更是人类宏大思想与璀璨文化的凝结，亘古悠远、生生不息。

豁达的俞平伯与“人生不过如此”

高 旭

“八公山”文艺评论 (第十季) 征文

有几次写文章，都不由自主地写出“人生不过如此”的话来，心里感觉似乎与以前读过的某本书有关系，但却一时记不起来究竟是何书了。

今日搜检藏书，随手抽出一册俞平伯的散文集——《人生不过如此》，方才恍然大悟：想起过往翻阅此书的印象，也才明白了“人生不过如此”的话原是由此而来的。

读俞平伯的文字，总会有种“平淡乎其味”的感觉，同读民国时期其他文学名家的散文很不一样。特别是这部集子中所收的文章，不少都是俞氏中年前后所作，更是给人以一种蕴藉颇深之感，如品茗淡饮，回味无穷。

俞平伯说“人世至艰也，宇宙至大也”，所以每个人都应在“时时反省自己”的过程中做到“自爱”“平和”“前进”“闲适”。在他看来，有此四者，则“尘世的盛衰离合俱将不足间阻这无间的精诚”，自我的存在便已是“切实地存在着了”。俞平伯说，这正是“一个人对于自己的生命与生活”应该有的“一种态度，一种不必客气的态度”。

基于这种人生理念，俞平伯认为自己的文学创作都是在“借当代的语言，去表现自我——在人类中间的自我，为爱而活着的我”。他还说：“我总想很自由地把真的我在作品中充分表现出来。虽说未能如意，但心总常向这条路上去。”

俞平伯的性情正如他自己所说的“平和”，并无张扬凌厉之气，这或许与他出身江南世家望族有关，更与其自幼深受祖父——晚清大儒俞樾的影响密不可分。因此，俞平伯虽想用文字“充分表现”出“真的我”来，但

文字中的他却始终温和不躁、平静不激，永远像清茶一般，而非豪烈的醇酒。

从《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》《陶然亭的雪》《芝田留梦记》《西湖的六月十八夜》《雪晚归船》《中年》《春来》等文章里，我们读到的“俞平伯”就是内敛含蓄、清和闲雅的。他将生活的“激情”以“常情”“温情”的方式轻轻写出，将人生的沉重感化作一声悠悠的轻叹。他的文字中没有怨愤，只有淡然的审视与默然的相待……

俞平伯的文字不是如刻铁石般僵硬，因为他要的不是俗常所见的“力量”，而是来自生命深处的“力度”。海的平静无澜，意味着更大的深沉。俞平伯的“常情”“温情”里，也有着海一样的平静和深沉。他的文字仿佛片片落花，看似很轻，却可深入人心、熨帖人心，让人久久回味、沉思难忘。

在《中年》一文中，俞平伯曾比喻说：上山时的兴致蓬勃，终会变为想回家的迫切心情。我们本就不必纠结“上山”与“下山”究竟“有何连属”的问题，因为二者都自有其不可替代的特殊“情味”；而在“上”“下”之间，我们所获得的“在山顶上徘徊这一刹那”，其实便是人生的“中年”。

俞平伯对“中年”的这种感受，与其内在性情、文字风格完全一致。他体会到的“中年”是真切平常的，同样，他笔下的“中年”也是平淡质朴的。真可谓有斯人而有斯文！

“人生不过如此”，对俞平伯来说，并非悲观的论调，其中有的只是对人生通透圆融的体悟，只是以“常情”“温情”感受和拥有自我“生命与生活”的豁达态度。

谁的人生不会“过”去呢？既然会过去，那么就不必贪恋于“如此”，不必无谓地执泥；只要能平静深切地欣赏与体味这“过”去，也就很好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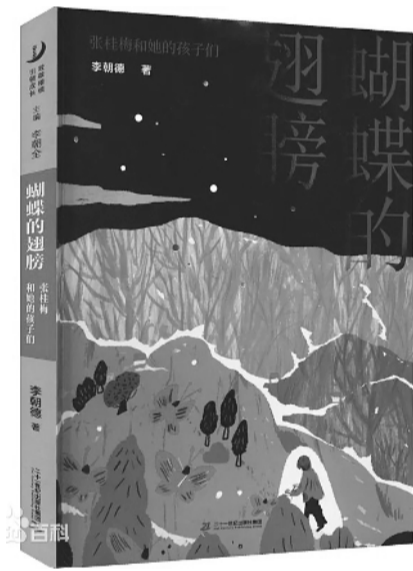
藏在细节里的守护

——读《蝴蝶的翅膀：张桂梅和她的孩子们》

聂 难

拿到《蝴蝶的翅膀：张桂梅和她的孩子们》，最先闯进心里的不是什么轰轰烈烈的叙事，而是书里描摹的华坪女高的清晨——天还没睁开夜的薄纱，张桂梅就站在教学楼前，手里攥着磨得发亮的哨子，目光追着女孩们裹着蓝白校服跑过操场的身影。晨露沾湿了女孩们的发梢，也打湿了她的裤脚，山间的雾气绕着教学楼转，把这份晨光里的守候，晕成了一幅带着温度的画。

书里写她的办公室，永远是学校里最“满”的地方。办公桌的左边堆着学生的作业本，红笔批注密密麻麻爬满纸页，有的是鼓励的话，有的是解题的思路，连错别字旁都画着温柔的小圈；右边放着几盒没吃完的药，药盒上的标签被反复摩挲，早已看不清完整的药名；正中间摊着一本笔记本，里面记的全是学生的名字：哪个孩子该添件厚衣服，哪个孩子家里的农活需要帮忙，哪个孩子最近情绪低落要多聊聊，唯独没有一页写着自己的病痛与疲惫。有一回，她批改作业到后半夜，胃里的绞痛突然袭来，额头上的冷汗滴在作业本上，她只是趴在



桌上歇了片刻，又直起身子拿起红笔，铅笔划过纸页的沙声，混着窗外的虫鸣，成了女高深夜里最安静也是最坚定的声音。女高创办时，连像样的课桌椅都没有，她就带着老师和学生一起修旧桌椅，用红漆把“好好学习”四个字刷在桌面；冬天教室

没暖气，她每天提前半小时到学校，生起煤炉，让女孩们走进教室时能感受到暖意，自己的手却被煤烟熏得发黑，冻得开裂。

书里的女孩们，个个都藏着与张桂梅有关的小故事。有个家在深山的姑娘，冬天穿着露脚趾的单鞋来上学，冻得直跺脚。张桂梅看见后，第二天就把自己的棉鞋抱来了，笑着说“我脚小，这鞋我穿太大”。可熟悉她的老师都知道，她的脚和那姑娘差不多大，之后整个冬天，大家总看见她穿着一双旧鞋在校园里穿梭，脚后跟冻得又红又肿，却从没提过一句冷。还有个姑娘，因为家里穷，想着早点嫁人减轻负担，收拾行李要走。张桂梅知道后，揣着两个馒头就追了出去，跟着姑娘走了三个多小时的山路，在她家的灶房里坐了一夜。她没说什么大道理，只是听姑娘的母亲讲家里的难处，也跟姑娘聊山外的世界，说“读书不是为了逃开大山，是为了让大山里的日子，能过得不一样”。天亮时，姑娘攥着她的手哭着说“老师，我想回去读书”，她才踩着沾了泥的鞋往学校走，脸上的笑意比晨光还亮。

书的最后一章，写的是华坪女高的“梦想课”。教室里的黑板上，贴满了女孩们写的梦想：“我想当医生，回来给山里人看病”“我想当老师，像张老师一样教山里的孩子”“我想当警察，守护咱们华坪的山山水水”。张桂梅坐在讲台旁的椅子上，看着女孩们围着黑板叽叽喳喳，笑着眼里泪就流了下来，她用袖口擦了擦眼睛，嘴里反复说着“好，好，都有出息，都能实现”。阳光从窗户照进来，落在她的白发上，也落在女孩们充满希望的脸上，把这份用爱与坚守浇灌出的梦想，晒得暖洋洋的。

张桂梅从来说过什么豪言壮语，她只是把日子一天天过在学生身上，把心思一点点花在女高上。她的坚守，不是挂在嘴边的口号，是清晨哨声里的等待，是作业本上的红批注，是给学生送棉鞋时的谎言，是追着学生劝学时的脚步。就像书里写的那样，她就像华坪山间的一棵松，把根扎在贫瘠的土地里，却拼尽全力给女孩们撑起一片能看见光的天空，让那些曾经被命运困住的姑娘，能踩着她的肩膀，飞向更远的地方。

风中奔波 心中有光

——读《跑外卖：一个女骑手的世界》

邢 震

“尽管时间支离破碎，身体日渐磨损，我却感到安心，因为有那么一个活儿我随时都能干，这是我以掌控的人生。”王晚在《跑外卖：一个女骑手的世界》中写下这句独白时，很少有人知道，这位1991年出生的山东聊城姑娘，19岁辍学北漂，干过餐馆服务员、保洁等十余种零工，奔波里延续着十多年的文学积累。2024年失业后，她骑上电动自行车跑起外卖，在风雨中的奔波、挣扎中的记录，揭开“外卖经济”光鲜的面纱，更照见了70.1万女骑手的共同困境——在城市车流里穿梭，驮着生活的希望。

书中的王晚，把复杂的生存经历拆成一个个日常碎片，逐渐展现了她在外卖行业中的艰难挣扎。新手期超时被罚，她躲在电动自行车后偷偷抹泪，怕被其他骑手笑话“女的就是扛不住”；第一次接桶装水的订单，她不懂借力硬抱着水桶爬上六层楼，送完后手抖得握不住车把；面对独居男顾客不得体的衣着，她只能紧紧攥着餐盒，逃进楼梯间。雨天积水漫过踏板，裤脚湿冷地贴在腿上，寒风中小腿抽筋步履艰难；经期送单时，她在裤子里裹上塑料袋防漏，顶着寒风爬12楼，还得忍受顾客的催促……这些

细节展现了女性在劳动里，身体与尊严双重消耗下的真实模样。这些日常的故事，在北京与山东的双线叙事中愈发沉重。在北京，她创下月送九百单、日行两百公里的记录。晚高峰的车流里，汽车喇叭声、电动车刹车声裹着她，连喘口气的空都没有，每一刻都在考验着她的体力与意志。最初跑单时，她还能在等单过程中捡块好看的石头，拍一路路边发芽的野花；可后来接单量越来越多，精力被系统榨干，连抬头看一眼天上的云都觉得费劲。而这连低头的力气、抬头看天的力气都没有的疲惫，背后还牵着山东老家沉重的枷锁。母亲在她不幸婚姻中的隐忍，表姐在传统观念中挣扎的劝告，时刻提醒她，女人就该相夫教子，别在外抛头露面。这正是无数北漂的缩影……不愿回的老家，扎不进的城市，只能骑着电动自行车，在乡愁与生计之间往前赶。

王晚的文字直白、真实，连“不体面”的情绪都毫不掩饰：“跑外卖后，好像每天都在生气。”这份生气很具体而深刻：催单电话响到耳鸣，系统超时的红色提示跳个不停，连风吹倒电动自行车，扶车时车座硌到腰，都能让她蹲在路边红了眼。可字里行间藏着的，还有不轻易说出口的柔软



与坚韧。她写“儿子以为我每天在外面开电动自行车玩”时，她没说“难过”，却让人想起每个养家的人，藏起委屈骗孩子的样子；写“我的时间和身体可以支离破碎，但自我必须完整”时，又让人看见她的倔强——电动自行车早不是简单的谋生工具，是陪她穿过风雨的伙伴，车轮每转一圈，都在为她的尊严铺路。

书中细腻的细节让女骑手的困境从冰冷“数据”，变成了有血有肉的个人

体。更值得深思的是，这群骑手多为已婚妈妈，要养孩子、顾家庭，又要背着担子闯进男性主导的行业。可王晚从不说自己是“受害者”，她坦然承认：遇到通情达理的顾客，会轻声说：“下雨路滑，麻烦您多等会儿”，用一点“女人柔弱”换体谅，也接纳自己被系统当“耗材”的现实，正如她所说：“在这尘世上，有很多种修炼，跑外卖也是修炼。”

每一个在生活里咬着牙往前挪的人，都该翻开《跑外卖：一个女骑手的世界》。王晚通过亲身经历诠释了劳动者的尊严，这份尊严并不藏在华丽的口号中，而是深藏在每一次车轮转动的颠簸中，藏在“即使生活破碎成雨天里的湿裤脚、寒风中的抽筋，也没有停下往前骑”的勇毅中。这份尊严，不只是王晚一个人的坚守，更是女骑手在城市车流中共同驮起的希望：她们骑着电动自行车穿梭，既是在为生计奔波，也是在对抗“女人该有的样子”的规训，在“扎不进的城市”与“不想回的老家”之间，为自己碾出一条“可掌控的人生”轨迹。

当我们读懂王晚车座上的疲惫与坚韧，便读懂了无数劳动者的生存底色，也是劳动者尊严最鲜活、最动人的注脚。

新书速递

《人间烟火味》

黄剑丰 著

本书是以粤菜为核心的美食散文集，由七十篇散文组成，按照文章所写的美食类别分为八个篇章，涵盖主食、荤菜、小吃、时蔬、鲜果等丰富品类，作者以生动细腻的笔触，徐徐铺展美食世界的万千滋味。



《半醉半醒是一生——重读现代新诗》

周笛 著

本书以胡适、沈尹默、郭沫若、汪静之、朱自清、戴望舒、卞之琳、冯至、穆旦等十位新诗诗人的代表作为窗口，梳理了中国新诗的脉络与命运，点燃人们亲近新诗的热情。

《小酒窝》

周晓枫 著

这是一个关于制梦小精灵的奇妙故事。

一个名叫小酒窝的制梦精灵，因听到人类对梦的质疑而陷入自我怀疑，毅然逃离了梦工场。在逃离途中，她邂逅了渴望返乡的金鱼吐哈、失聪却乐观的男孩青争、被误解的妖怪打鼓欢，以及面对生离死别的作家阿唱。每一次相遇都让她重新思考梦的意义。从动物园的集体营救到玩具站的惊险爆炸，从笑声博物馆的治愈到布月山的萤火奇迹，小酒窝逐渐明白——梦不仅是黑夜的魔法，更是希望的种子。最终，她发现这段奇幻旅程竟是一场精心准备的“生日礼物”，而朋友们的爱与陪伴让她重拾初心、回归使命，继续为世界编织独一无二的美梦。

这是“梦精灵”童话系列里的



第三部。第一部《小翅膀》，写的是迷途梦境的精灵；第二部《小门牙》，写吃掉噩梦的精灵；《小酒窝》呢？主角是制作梦境的精灵。热爱工作的小酒窝和她的朋友们，创造出许许多多的美妙梦境。直到有一天，受挫的小酒窝决定秘密逃亡，她开始了一场奇幻浪漫又惊心动魄的冒险……